

全国信用标准化技术工作组文件

信标组〔2015〕21 号

关于征求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编码规则》等国家标准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根据国家标准化委员会国家标准制修订计划（计划号：20150623-Q-469、20150649-Q-469、20150650-T-469、20150651-T-469、20150652-T-469），由全国信用标准化技术工作组提出并归口、由全国组织机构代码管理中心等单位负责起草的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编码规则》、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基础数据元》、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交换接口》、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管理规范》和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操作规范》等国家标准已形成征求意见稿，按照《国家标准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向社会各界公开征求意见，请于2015年7月22日之前将书面意见以信函、传真或Email的形式反馈给我们，无返回意见的按同意备案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支持！

联系人：周莉

地 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4号中国标准化研究院

E-mail: zhouli@cnis.gov.cn

电 话: 010-58811731

传 真: 010-58811566

附件 1: 国家标准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编码规则》(征求意见稿);

附件 2: 国家标准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编码规则》编制说明;

附件 3: 国家标准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编码规则》意见反馈表;

附件 4: 国家标准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基础数据元》(征求意见稿);

附件 5: 国家标准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基础数据元》编制说明;

附件 6: 国家标准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基础数据元》意见反馈表;

附件 7: 国家标准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交换接口》(征求意见稿);

附件 8: 国家标准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交换接口》编制说明;

附件 9: 国家标准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交换接口》意见反馈表;

附件 10: 国家标准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管理规范》(征求意见稿);

附件 11: 国家标准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
码数据管理规范》编制说明；

附件 12：国家标准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管理规范》意见反馈表；

附件 13：国家标准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操作规范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；

附件 14：国家标准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操作规范》编制说明；

附件 15：国家标准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操作规范》意见反馈表。

全国信用标准化技术工作组

2015年7月15日

秘书处

